

长篇  
社会  
小说

# 单亲时代

夏景  
著



中国青年出版社

长篇社会小说

# 单亲时代



夏景 著

中国青年出版社

## 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单亲时代 / 夏景著. — 北京: 中国青年出版社, 2009.7

ISBN 978-7-5006-8916-4

I. 单… II. 夏… III. 长篇小说 - 中国 - 当代 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9)第 150445 号

书 名: 单亲时代

作 者: 夏 景

责任编辑: 庄 庸

特约编辑: 许 洁

装帧设计: 高永来

出版发行: 中国青年出版社

社 址: 北京东四十二条 21 号

邮 编: 100708

网 址: [www.cyp.com.cn](http://www.cyp.com.cn)

门市部电话: (010)84039659

印 刷: 三河市君旺印装厂

经 销: 新华书店

开 本: 700 × 1000 1/16

印 张: 13.25

插 页: 1

字 数: 210 千字

版 次: 2010 年 1 月北京第 1 版 2010 年 1 月河北第 1 次印刷

印 数: 1-10,350 册

书 号: ISBN 978-7-5006-8916-4

定 价: 29.80 元

本图书如有任何印装质量问题, 请与印务中心质检部联系调换。

联系电话: (010) 84047104

# 目 录

|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|-----|
| 引 子      | 1   |
| 第 一 章 发烧 | 6   |
| 第 二 章 海面 | 20  |
| 第 三 章 调查 | 32  |
| 第 四 章 豹子 | 40  |
| 第 五 章 快活 | 52  |
| 第 六 章 妈妈 | 65  |
| 第 七 章 曾经 | 77  |
| 第 八 章 直觉 | 89  |
| 第 九 章 痴呆 | 102 |
| 第 十 章 欺骗 | 115 |
| 第十一章 救助  | 129 |
| 第十二章 恶心  | 142 |
| 第十三章 刀锋  | 155 |
| 第十四章 弟弟  | 164 |
| 第十五章 寻找  | 176 |
| 第十六章 赎罪  | 188 |
| 第十七章 失眠  | 199 |



# 引子

北京，闷热的夏天。

直到傍晚过后，天幕才开始渐渐辽远起来。

起风了，无数的云团，迅速聚拢成列，宛如广袤田野上的道道犁沟，向北延绵伸展，一直到达目力可达的大山背后。

三个年轻人，已经坐在那辆黑色的帕萨特车里好一会儿了。天色暗了下来，在黑夜中，无论云层，还是周围店铺的昏黄灯光，都让郊外的这片地方，毫无地域特色可言。

“这是游泳晒蜕的皮。”坐在汽车后座的少年说。他正在掀他胳膊肌肤上随时会蜕掉的皮。

新掀掉的皮肤红红的，看上去就像是破了。

副驾驶座坐着一个姑娘，十五六岁，但和她这个年龄的女孩子一样，都喜欢比实际年龄打扮得更成熟一些。

她穿着一件挂脖的吊带衫，鲜艳的黄色。绷得紧紧的牛仔褲。

皮肤白得发亮，明眸皓齿，扎着高高的马尾。她可以说是非常漂亮，也可以说行为古怪。对几个小时窝在狭小的车厢里，她似乎感到津津有味。

和很多年轻人一样，她有一种想把既有的一切统统打碎，至于是否需要重新来过，却一点也不重要的神情。

嘴里嚼着乐天牌木糖醇，女孩对车旁走过的某个人发出无情的嘲讽。然后，她回过头，看了后座男孩一眼：“你什么时候游泳？”

“每天中午。”男生说，“不睡午觉，偷着去游。”

“没有老师抓吗？”

“怎么没有？”男孩的口气，是早已习惯了被抓的，“不过是游泳，又不是钻女生宿舍。”

司机座上，是一个明显比他们大几岁的年轻人。他一言不发，既不说，也不东张西望。只是拿着手机，狂发短信。

女孩不想说话了。她将头靠在了椅背上。后座男生掏出一个MP4来，要把耳机分给女孩一个：“来听这个，黑眼豆豆的新歌，我喜欢。”

姑娘头凑过去，两个人头挨着头，一边点着拍子，一边跟着唱。

突然，街对面的学校大门，传来了嘈杂声。他们立刻收了MP4和手机，一起安静了下来。眼睛透过车窗，一起向外看着。

直到此刻，对将要做的事情，他们依然没有经过过多的思考。但结论却是不言而喻的——无论怎样，并非他们的错，他们仅仅是想给某人一点教训罢了。

这所设在郊区的民办外语学校，主要开办针对暑期学生的托福强化培训。因为有不少外地的学生也会来这里，所以学校里还有一幢宿舍楼。

学校有学校的纪律，这会儿，晚自习下了，能走出校门的，都是本地学生。但总有个别的住校生，还是会溜出来。

他们要等的人，就在走出校门的这些学生里面。

很快，一对小男女，落在了他们的眼里。

女孩个头不高，纤瘦，半长发，短裤，小背心，光脚穿球鞋，正兴高采烈地对旁边的男生说着什么。她一会儿歪歪脖子，一会儿扯扯头发。这让车里坐着的几个人，不由啧啧起来。

后座男生说：“等明天她就笑不出来了。”

他们的脸上，带上了一种与年龄不相符的阴郁和残酷。男生不错眼珠地瞅着外面，手指却一下一下，机械地撕着自己胳膊上的皮。

劲不小心用得大了，忍不住“哎哟”了一声。

被他们盯着的这两个孩子，一路走到了公交车站。两个人还在说着什么，男生个儿高高的，眉眼很漂亮，肩窄，看上去像是来自南方的孩子。他突然仰头大笑起来，黑暗中，露出一排洁白的牙齿。



公交车终于来了，女生轻巧地跳上了车，跟男生挥手拜拜。

原来，这男生，只是出来送女孩子的。他转过身，准备回学校了。

酝酿了整整一个白天的湿气，终于有点要落下来的意思了。但依然迟疑着，恍惚着，仿佛雨点也需要想一想，才能明白什么叫做万有引力。车窗上平静地落了几点雨滴，玻璃立刻显得有些花了。他们慢慢发动了车子。

这个时候，走读生全部走完后，学校大门也就关上了。

男生却自有他回校的办法。拐一个弯，在一处没人的街上，他可以爬到树上，然后翻进学校的围墙。

车一点一点地，跟了上去。

男生刚开始爬树，车里的几个人已经快速跳下，向他包抄过来。

听到了身后的响动，男孩子转过头来。他不明所以，却也不无友好地看着他们。没有等他开口，他的头，已经被一个麻袋狠狠罩住了。很快，手也被捆绑在了后面，绳子很粗，绑得非常狠。他错过了最佳的反抗时间。他甚至连扭扭身体，踢几下腿都没有来得及。他只是在嚷嚷：“你们是谁，你们是谁，我不认识你们啊！”

他被用力地推上了车。是那辆黑色的车吧，他刚才似乎看见了。

他们嫌他吵，在他嘴里塞了一团东西，很可能是袜子，味道可疑又呛人。他动不了了。

耳边只听几个人在说着话：“快开车。”

“还有好长一段路呢。”

“别说话，注意看灯。”

“雨不会下大吧？”

中间还有一个女孩子的声音。

夜深了，天特别的黑。

雨最终还是没有落下来。即使在晚上昏黄的灯光里，也能看见北京城街道漫起的尘土。这种感觉和南方的潮湿混乱完全不同。白杨树静静的，

能清晰地听见车轮胎快速刮过地面的摩擦声。过去的几个小时，仿佛一幕幕无序的场景，带着某种色彩和形式精美的框架，在极力地展示着一种情绪。

窗户被打开了，清爽的晚风，透过麻袋，很轻微地吹过。男孩闻不到什么特别的气味。也不明白，为什么突然一切都这么地安静。

经过了无数次红绿灯停顿，转弯，加速减速后，车终于停了下来，又开始向后倒退。

“不对不对，再开进去一点。”

“左打，后退，好。”

他听见他们在说。

他心里很慌，不知道他们都是些什么人。如此离奇古怪的事情，怎么会发生在自己身上？这不是梦吧，可是更不像是真的。他仿佛掉进了茫茫大海，汹涌的急流将他卷入更大漩涡之中。他本能地希望向身边的另一个人身上靠去，可是车停了，他被对方一把搯出了车门。

他听到自己摔倒在地上的声音，脚踝狠狠地崴了一下。

地不很平，坑坑洼洼的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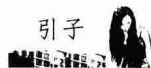
他听见手机从口袋里落下，掉在了地上。这让他心里一悸，觉得和熟悉的世界真正失去了联系。

那几个人并不说话，只是一个劲推着他，走个没完。他脚步踉跄，疼痛钻心，却不知道要去哪里。终于，他们站住了。一个和他差不多年龄、变声时间并不长的男孩说：“你就好好待在这里，反省反省吧！能活下来，算你命大，活不下来，那也是你的命。”

他们一把拽下了他头上的麻袋，接着把嘴里的袜子也取了下来。男孩突然嗅到了夜晚的味道。他不知道是视力没有恢复，还是地方可疑，四周比麻袋里亮不了多少，伸手不见五指，到处寂静无比。有风吹过林子的声音，还有夜鸟刺耳的尖叫声。

他吓坏了。

那几个人，却并不等他吞下一口口水，以便能发出声音来，突然地，就全都走没了。他依稀感觉得到，他们脚步的轻盈和率性。他们将他扔在



这里，就好像扔了一堆垃圾后，随意而清脆地拍了拍手。

而那个女孩子，他似乎还能看见她高高摇摆的马尾，和两条笔直瘦削的漂亮长腿。

# 第一章 发 烧



五岁那年，万紫生了一场病。

那是五月的小满天，雨淅淅沥沥下个不停。环绕着资中县城的河水，突然大涨。碎石块淹没了，重龙山山上的树木，在雨中显得越发深幽起来。她在迷迷糊糊的睡意中，听见妈妈在对人说，船要是还不走，就不能送去内江市的医院了。

妈妈的声音紧张、焦虑，万紫在病中也能感觉到这一点。她很爱妈妈，只有在妈妈身边，她才会喋喋不休。她拉着妈妈的衣角，指给她见到的任何东西，说：“妈妈，你看。”还仰起胖嘟嘟的小脸，让妈妈亲亲她。

可是妈妈开始紧张了，声音里有了咝咝啦啦的金属声，就好像一根无形的铁丝，在慢慢向她们靠拢过来。

万紫再也睡不踏实了，翻身、手脚抽动，眼皮也扇动起来。妈妈停止了说话，悄悄坐在了她的床边，拉住了她的手。

他们还是去了市医院，妈妈给开渡船的艄公送了两瓶酒。艄公披着件雨衣，摇着船送她们上了路。他一摇一摆的动作，应和着流水湍急的波浪，有着说不出的惆怅。

一夜过后，河水水面宽了许多，雨点落下来，形成密密麻麻小小的圆坑。万紫躺在妈妈的怀里，偶尔睁一下眼睛，她能闻到妈妈身上的汗酸味，正仿佛是她的心酸。

市医院也不知道孩子持续的发烧到底是什么原因。他们担心她得了脑膜炎，要抽骨髓做化验。万紫知道妈妈在掉眼泪，一会儿擦自己的，一会儿擦她的，她们的眼泪很快就混合在了一起。

但骨髓结果还没出来，万紫已经退烧了。她瞪着两只溜圆的大眼睛，东张西望，护士医生都觉得她可爱得出奇，听说她退烧了，大家纷纷来摸她的小脸蛋。

“这孩子命真大。”他们对妈妈说，“她是你的福气啊。”

妈妈惊魂未定地看着她，手捂在她的额头上，并不多说什么。她有点害羞，也有点烦躁。回去的路上，她一直伸出两手平抱着万紫，因为医生说孩子刚抽了脊髓，还需要平卧。她的手里，还攥着药瓶。五岁的万紫，

已经不轻。妈妈累坏了，走一会儿，就蹲下来，把万紫放在自己的膝盖上，歇一会儿。

市里有一趟公交车，可以通到去资中县城的渡口。妈妈抱着她上了车，却没有站人站起来让座。售票员大喊，让妈妈将孩子放下来，妈妈辩解着，声音也越来越大。万紫含着眼泪，无助地望着这一切。后来，一个中年人站了起来，让妈妈坐了下来。

万紫很想坐起来，靠在妈妈的怀里，可妈妈不许。

她吓唬她：“你不怕傻掉吗？不能坐起来的。”

这时，有人在旁边问妈妈：“孩子的爸爸呢，这么吃力的活计，让女人做，造孽哟。”

妈妈将头转了过去，一副充耳不闻的样子。万紫愧疚地望了问话的那个人一眼，她很想替妈妈回答，可是她不敢。她太小了，她不确定自己是否能说得清楚。她只好把两只手绞在一起，自己玩着自己的手指头。

万紫是有爸爸的，只是她很少见到他。他住在县城街道的另一头，有时在街上遇见万紫，他会招手叫她，还给她买两颗水果糖吃。

舅舅来接的她们。他从妈妈手里将万紫接了过去。

“真的不能立起来抱？”他问妈妈，妈妈点点头。她胳膊已经僵硬了，一时间只能那样平举着，放不下去。两个手的手指，攥得太紧，又太用力，此刻乌黑黑的。

万紫躺在舅舅怀里，抬眼望着天空。她小小的心里，说不出的苦涩。而这感觉之前从来也没有过。她突然觉得，妈妈，舅舅，还有周围的一切，都有点陌生了。

好像万紫沉默的样子让妈妈终于下了决心。她咽口唾沫，一把拉住舅舅，当街站住，她说：“我要去你那里住。我不回家了。我要离婚。”

舅舅吃惊地望着妈妈，妈妈头发凌乱，脸色憔悴，瘦小的身体，说不出的孱弱。舅舅为难地在斟酌，他嗫嚅着说，家里人已经够多，怕住不下。

妈妈说：“不会连累你太久的，我找到活干，就带孩子离开你那。”

“你为什么不能继续住在他那里，反正他也不回家。”

“他一直在赶我们走，我不想再跟他有丝毫的关系了。我要带着万紫走掉，不再和这个男人有任何关系。我不要让万紫知道，她有这样一个老子。”

万紫心里很清楚，妈妈和舅舅，在说爸爸。舅舅望着妈妈，埋怨地说：“当初你硬是要嫁给他，人人都知道他不是个好东西，吃喝嫖赌……”

妈妈叫了一声：“大哥。”

舅舅看了万紫一眼，闭了嘴。

那是1978年，这年的秋天，妈妈和爸爸正式离婚了。

妈妈带着万紫搬到了舅舅家住。舅舅一家住在一个有十几户人家的大院子里，院子当中有一个长满青苔的井。井边又有水龙头，每天早上，很多人挤在这里洗脸刷牙。中午，又一起淘米做饭。

妈妈开始做萝卜丝糕，放在一个可以挂在脖子上的小玻璃箱子里，拿到小学和中学的学校门口去卖。她每天都要很早很早起来，洗萝卜，切萝卜，榨萝卜汁，搅拌糯米粉，上笼屉蒸……她低着头，不敢开灯，一来怕吵醒万紫，二来担心舅母嚷嚷，不许费电。

在黑黑的房间里，她的身体有规律地晃动着，嘴里发出隐忍的用力声。

万紫的童年，也是在这一年结束的。

因为妈妈突然变成了一个陌生人，她就像鼓着气的什么动物，每时每分，都气冲冲的。她不再对她充满耐心，不再抱着她亲吻她，更不会对她俯下身子好言好语地说话了。她卖萝卜丝糕，为了几分钱，跟那些孩子们大声对骂，当街吐口水，有时候追在后面。她脾气暴躁，语气蛮横，仿佛不这样，就没法活下去似的。

她对万紫说：“上学去！你该念书了。书要念不好，就别回来见老子，老子养你不容易，你要记得！”

现在，万紫没有父亲了，母亲就自称老子了。这让她小小的心里充满了恐惧。

比起离婚前，母亲好像完全变成了另一个人。她常常要为一些小事，跳起脚来。

她和舅母吵，和小院里其他的人吵。舅母不许她点灯，不许她和他们一桌吃饭——万紫偶尔还是可以一起吃的，但万紫渐渐意识到，母亲很可怜，她也再不跟舅舅一家人去吃饭了。他们住在舅舅家后屋的一个堆放杂物的小屋里，没有电，是后来拉了根线才有的。但舅母见不得她们开灯，还说这房子如果能租出去，还能落不少钱。

那时已经有一些修皮鞋或弹棉花的浙江人，在外地找活干了。他们很能吃苦，也到处会找房子来租。

万紫和妈妈的晚上，总是早早就上了床。妈妈在房间里垒了一个炉灶，旁边还堆着柴火和煤球，现在房间更挤了，常常下脚的地方也没有。累了一天的母亲，躺在床上，一点力气也没有了。她不想说话。

万紫把涌到嘴边的话，全都吞进了肚子。她不明白出了什么事，为什么妈妈现在都很少看她。

她再也不要求妈妈亲亲她了，小嘴紧紧地闭着，眉头惊恐地皱在一起。

周围的孩子没有人玩的时候，就会拉她一起玩，但一有了别的小朋友，他们就会嫌弃她动作慢，跑不快。他们赶她走的最好办法，就是骂她“没爸爸的孩子”。

万紫一听这话，就气馁了。她眼泪汪汪地，站在角落里，手指攥成一团，不知道该怎么办。

幸好她成绩很好，几乎不用费心思，就总能考到满分。三年级的时候，妈妈已经攒了一点钱。她不仅卖萝卜丝糕，还卖莲子糕、桂花糕。她带万紫换了房子。

她们现在搬到街上去住了，在一幢三层楼上，租了别人的一间空房，房间有大大的窗户，还有走廊，走廊有水房，十几个水龙头。万紫觉得那很阔气，至少比舅舅家阔气多了。

舅舅来看妈妈，妈妈拿出两百块钱来给舅舅，说让他自己留着，别让

舅母看见了。舅舅说：“你何苦，让她知道，至少能对你好一点。”

妈妈说：“我不需要她对我好，我很快就会离开这里的。”

舅舅和万紫听妈妈这样说，都吓了一跳，尤其是舅舅说：“你要嫁人了？”万紫立刻有窒息之感，她担忧地望着母亲，心里突然充满了无法言说的恐惧。

万紫住的这个小县城，离火车轨道并不算远，前一年，附近曾发生过一次火车偏离轨道，四五节车厢甩在路基上的事故。当时全县人都出动了，她也跟在大人的后面去看。

平时看起来庞大的车厢，这时仿佛玩具一样地随意丢在路边，还有两个竟半摞在一起。人被压在车厢下面，断了腿，无力地呻吟着。她的眼睛，很快就被妈妈用手捂住了，可那个场景，她却再也忘不掉。她竟奇妙地联想到了自己的身世，母亲离婚，就好像这列好好走着的火车突然偏离了轨道。

她被狠狠地甩了出来，躺在地上，求生不得，求死不成。她很害怕妈妈会再婚，虽然那时她才刚刚九岁，她已经懂了什么叫再婚。可是母亲说，“不，我不会再结婚了。我要带万紫离开这里，去大城市生活。”

母亲说这话的表情，是笃定镇静从容的，就好像大城市一直在不远处等待着她似的。

那时的万紫，以为天下最大的城市，就是内江了。她依稀对那里还有印象，有公交车，有商店，楼房也很多。可是第二年，妈妈带她去的，却是成都。

那是1983年。市场经济开始活络起来。在成都这样的地方，小商贩们似乎更为如鱼得水。妈妈仿佛换了一个人。她精神抖擞，野心勃勃，拿出积蓄，开了一间小小的担担面馆——她什么都做，收钱，做面，挑卤。

万紫的性格，随着母亲心情的改变，发生了很大的变化。在学校里，她用功读书，成绩依然名列前茅。一放学，她就立刻飞奔到母亲的面馆，帮她做事。她算账算得很快，几乎从不出错。很快地，收钱这一块，她就挑了起来。这让她又得意，又自豪。

匆忙繁重的过程中，她长大了。她比她的所有同学，都要懂事很多。

万紫的眼神，有一种说不出的成熟。她不屑于同龄孩子玩的那些游戏，听身边的女孩子们为抓骨头而吵嘴，她觉得她们很可笑。在学校里，她得抓紧每一分钟，尽快将作业做完。她从不跟人说自己的家庭情况，也不问任何人他们的情况。她并不享受有成都户籍的那些孩子的待遇，却要交更多的钱。她小小年纪，什么都知道。

生活不易，她想，她必须要努力才行。

两三年后，母亲雇了一个人来帮自己。她也快要考中学了。虽然年纪在班上是最小的，但她的成绩却从来没有出过前三名。这一年，母亲花大价钱，为她买了一个成都户口，为此失去了买下门面继续扩张的大好机会。

四周的店铺越来越多了，做面的人也多了起来。母亲的手艺，显然无法应付下去。她必须请专业的厨师——可这样成本太大了，她开不下去了，她想重新开始做萝卜丝糕卖。

万紫不愿意，尽管她懂事很多，可是还是不愿意母亲重新扛上小担，走街串巷地去卖萝卜丝糕。她哭了好久，每天晚上都要哭，梦里也会哭醒。她仿佛又回到了资中时的生活，妈妈肩上的担子，意味着前景黯淡。

最后听妈妈说，关掉面馆，开个水果铺，她才松了一口气。

但生意依然不好，各种税越来越重。

事实是，当万紫考取成都最好中学的那一年，母亲重新开始了游街做生意的生活。她什么都卖，香烟、报纸、水果、糕点、核桃、瓜子、鲜花，什么地方她都去过，电影院、春熙路口、盐道街小学门口、新华书店的台阶下面，那时还有大片农田的牛沙南路……

万紫咬着嘴唇，心里每天都在替母亲担心，不知道她会不会被人踢翻了担子，人也滚到马路边上去。

妈妈那时对她说得最多的话是，好好读书，考上一个好大学。

直到高考前，妈妈才重新又开始做餐饮。她开了一家小锅盔馆，这不需要很多人手，她自己就能搞定。

万紫长大后，很多次想过母亲那些年的生活：她有没有生过病，有没有为这样年复一年日复一日的繁重压力绝望过，她有没有想过要找一个男人——关于后者，她想妈妈是自动放弃了。她已经不怎么拿自己当女人看了。

万紫去上海读的大学，一流的学校。消息传到资中，她舅母都跑到成都来看她了。但是三年之后，她却退学了。

那是因为寒假时，她遇到了一个叫陈先旺的男生。

他开朗欢快幽默大方，很容易给第一次见面的女孩子留下奇好的印象。他中专毕业，在一个小电厂工作。他有一个叔叔，开着一家大公司。于是他也自诩为富家子弟。和上世纪年代初刚有点小钱的很多人一样，万元户，就能让人活得无比的轻松自如，仿佛什么都不在话下，什么困难，对他来说都是小事一桩。这轻松的生活态度，深深地吸引了十七岁的万紫，她从小到大背得满满的焦虑和忧愁，只要在陈先旺跟前，会奇迹般地，全都消失。

只要放假，她每天都跟他在一起。

母亲并不知道这些，她苦尽甘来，心里充满了幸福。她觉得自己没有白白受苦，只要等女儿大学毕业，她就可以跟她一起享福了。

万紫每天早就跑出家门，她也从不多问。这孩子几乎没有让她多操心过，她相信她，如同相信自己。她还有那么多的活要做，你当锅盔店是好开的吗？

开业的第一年，遇到某些人收保护费，她拒绝了。被砸了店不说，还被人在背后敲了一杠。她的腰从那时就一直在疼。后来她又托人，去请那帮人的老大开恩，把钱补齐交去。

去求人的时候，她哭得很伤心，差点就跪下来，可人家根本看都不看她一眼。

第二年，街道改造，从哪家门口开始挖，这里又有学问。她这次学乖了，一开始就给街道办事处的人送钱，说好话。最后她家门口的店前，留了一条过路的小道。这样早点她可以比别家赚很多。